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Carnival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n Liquidation)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996)

- (一) 本公司之清盤令;
- (二)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 及
- (三) 暫停買賣之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4日、2022年5月13日及2022年5月12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清盤令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於2022年8月23日就針對本公司提出的清盤呈請舉行聆訊，向本公司頒下清盤令，繼而破產管理署署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於2023年2月1日，高等法院就臨時清盤人的申請作出頒令，除其他事項外，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和甘仲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清盤人」)。

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消息

亦茲提述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當中提及，本集團主要從事主題休閒及消費業務，集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主要城市及境外城市設計、開發及經營一體化大型旅遊綜合項目，當中包括有主題公園、酒店、購物及休閒設施以及其他主題消費項目。

截至本公告日期，清盤人正着手探悉本集團的最新狀況。

復牌計劃的進展

亦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5 月 13 日之公告，據此披露（其中包括）聯交所對本公司提出的若干復牌指引（「復牌指引」）。

由於清盤人最近才獲委任，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關於本公司的任何進一步發展的最新信息的公告，以告知本公司的股東及公眾人士。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 2022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 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適當地及適時地刊發進一步公告。

如本公司的股東對復牌指引的影響及本公司的股份暫停買賣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嘉年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黎嘉恩
甘仲恒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2023 年 2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唐潤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偉興先生、馬恒幹先生及曹漢璽先生組成。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作為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